

國立政治大學文學院哲學系教師升等評分表

101 年 3 月 14 日系務會議通過

送審系所		教師姓名	
代表著作名稱			
教 師 升 等 評 分 項 目 及 標 準			得 分
研 究 50%	(一) 代表著作 及參考著作 40%	在國內外知名學術刊物發表或經出版公開發行者。 <u>有送審人個人之原創性，且非以整理、增刪、組合或編排他人著作而成之編著或其他非學術性著作。</u>	
	(二)其他 10%	1.參加國內外學術會議發表論文及評論。 2.著作獲得獎勵之質與量。 3.主持研究計劃之質與量。 4.其他研究成果。	
教 學 40%	(一)教學成果評 量	1.授課大綱。 2. <u>教學成果評量</u> 。	
	(二)指導與審查 碩士、博士 論文之質 與量	詳列論文題目、年度、學生姓名及所屬學校系所別。	
	(三)其他促進教 學效果之表 現	1.指導其他論文或作品。 2.教學優良事蹟。 3.其他教學相關事項。	
服 務 10%	(一)兼任本校、院、系(所、學程)等與專業相關之行政職務。 (二)參與本校、院、系(所、學程)事務之貢獻。 (三)任導師、社團、刊物、代表隊指導教師之情形。 (四)主辦或協辦國內外學術研討會。 (五)其他服務事項。		
總 分			

日 期： 年 月 日